

证券代码：870392

证券简称：蒙科立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1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机场高速路低碳大厦 7 层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苏雅拉图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审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及相关 2016 年度财务报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【009】）、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【010】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304241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,516,977.63 元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,724,733.31 元，累计资本公积为 6,571,009.26 元。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.05 股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.95 股；其中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.95 股。利润分配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 15,000,000 股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核算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6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《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吴宏浩、吴鹏翼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

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内蒙古蒙科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2 日